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115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錄取生報到(就讀)同意書

※本表請列印使用，請錄取生、家長(或監護人)於親筆簽名處簽名，請勿採電子簽名。

本人_____ (錄取生姓名) 經 115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錄取貴校 日間部五專 電機工程科 資訊工程科 應用外語科 餐飲事業科。
經慎重考慮，願意依招生簡章相關規定辦理報到手續，以取得入學資格，並同意保證不再行參加本學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入學招生(含續招)，違者取消其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錄取資格。

此致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請附(放)上
錄取生身分證(居留證)正本
正面，與同意書一同拍照上傳

錄取生(親筆簽名)：

手機/聯絡電話：

聯絡地址：

(聯絡地址如與報名時不同請於 LINE 告知)

家長或監護人(親筆簽名)：

家長或監護人手機/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6 月 _____ 日

說明：

1. 「本同意書 連同 身分證(居留證)正本正面」、「國中畢業證書 或 同等學力證明」須於 **115年6月11日(星期四)上午9:00起至115年6月15日(星期一)中午12:00止前**，採 LINE 拍照上傳，本校確認錄取生上傳之報到資料無誤後，將回覆『完成報到』，即完成報到手續。
【LINE ID：@261vuegg / 聯絡電話：(02)28927154 分機 1102 或(02)2896-5548】
2. 尚未取得「國中畢業證書 或 同等學力證明」者，請於 115 年 6 月 15 日(一)中午 12:00 前上傳『錄取生報到(就讀)同意書』，完成報到手續；待領取後於 115 年 8 月新生註冊時，繳交符合入學資格之學歷(力)證件正本，違者取消錄取及入學資格。
3. 錄取生如於多個入學管道(高級中等學校或五專各項招生)重複錄取者，僅得擇一報到；錄取生已完成報到且未於簡章規定放棄期限內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入學招生(含續招)，請謹慎考慮。
4. 「報到及放棄」之相關規定，依本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簡章公告為準。
5. 本校 115 學年度入學新生註冊相關資料，將於 115 年 7 月底寄發，請留意查收；新生註冊資訊將於 7 月 22 日於本校網站行政單位\教務處\最新消息公告。
6. 新生註冊：預定於 115 年 8 月上旬辦理(註冊日以本校新生註冊通知為準)。



LINE ID：
@261vuegg